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OBILE LIMITED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1)

二零一一年中期業績公佈

- | | |
|----------------------------|--|
| • 營業額達到人民幣2,501億元，增長8.8% | • 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613億元，增長6.3% |
| • EBITDA為人民幣1,242億元，增長6.5% | • 客戶總數超過6.1億戶，淨增3,277萬戶 |
| • EBITDA率為49.6% | • 派發中期股息每股1.580港元，公司計劃二零一一年全年利潤派息率為43% |

董事長報告書

尊敬的股東：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中國經濟平穩較快增長，為本集團業務發展帶來正面推動。同時，我們面臨著市場競爭加劇、產業融合對傳統通信行業帶來的衝擊。本集團堅持可持續發展戰略，理性競爭，憑藉全球最大的網絡規模、客戶規模，依托優良的網絡質量和客戶服務體系，不斷創新拓展，擴大面向個人客戶的生活服務份額和面向社會各行業的信息服務份額，收入結構持續優化，經營業績實現良好增長，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營運收入持續良好增長，達到人民幣2,501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8.8%。增值業務收入為人民幣804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8.5%，佔營運收入比重達32.2%；其中，無線上網業務收入達到人民幣193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42.8%。盈利能力繼續保持同業領先水平，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613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6.3%，股東應佔利潤率達到24.5%；EBITDA達到人民幣1,242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6.5%，EBITDA率達到49.6%；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3.05元，比上年同期增長6.3%。本集團一貫穩健的資本結構、雄厚的財務實力和強勁的現金流產生能力為抵禦風險、實現可持續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業務發展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保持了較好的業務發展勢頭。新客戶拓展成效顯著，淨增客戶達到3,277萬戶，客戶規模超過6.1億戶；中高端客戶基礎穩固，集團客戶規模穩步擴大，集團客戶總數達到310萬家。語音業務繼續增長，客戶總通話分鐘數為18,865億分鐘，比上年同期增長13.3%。期內，平均每月每戶通話分鐘(MOU)為528分鐘；平均每月每戶收入(ARPU)為人民幣70元。3G客戶發展明顯加快，至二零一一年六月底，本集團3G客戶達3,503萬戶，3G客戶市場份額保持領先。

增值業務發展迅速，短信、彩信等業務保持穩定發展；無線音樂、手機閱讀、手機遊戲、手機視頻等業務客戶規模和收入不斷提升。無線上網業務快速增長，成為拉動本集團增長的重要動力，其收入佔營運收入的比重達7.7%，並繼續呈現高速發展態勢。

本集團立足於客戶規模和網絡優勢，拓展新領域、探索新模式，有效推進移動互聯網、物聯網業務發展。積極發揮移動應用商場(Mobile Market)一站式開發、下載及綜合營銷平台的作用，加速價值鏈聚合和國際化進程，不斷提升在移動互聯網領域的影響力。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底，Mobile Market註冊客戶8,600萬戶，註冊開發者240萬人，應用上線的有效開發者89萬人。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應用下載量2.6億次，成為全球最大的中文應用軟件商場。我們積極探索物聯網營銷模式，推進物聯網應用的模板化和產品的標準化，完善物聯網產品體系。我

們加強與地方政府的合作，大力推進「無線城市」建設，全國已有25省130多個城市與本集團簽署了無線城市建設的合作協議，推出政府門戶網站、節能管理、智能交通、數字社區等應用，不斷豐富業務內容，增強客戶粘性。

本集團堅持「客戶為根、服務為本」，開展多項服務質量提升工作，進一步加強客戶權益保護，實施的增值業務透明消費等舉措廣受好評，提高了客戶滿意度。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每月客戶申訴率均保持國內全行業最低。

網絡發展與演進

本集團始終貫徹「網絡質量是通信企業生命線」的理念，面對智能終端普及率提高帶來的移動數據流量迅猛增長的趨勢，因勢利導，實施面向未來的「四網」協調發展策略，根據2G、3G (TD-SCDMA)、WLAN和TD-LTE網絡各自的技術特點和業務承載能力，加強網絡建設，科學配置資源，確保網絡質量整體領先。

我們持續擴大WLAN網絡覆蓋規模，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底，已建成超過100萬個接入點；同時，不斷提升WLAN的運行質量和分流能力，WLAN流量佔無線上網業務流量近五成，有效承載了無線上網業務流量，提升了客戶體驗。

我們積極配合母公司，不斷推進3G網絡建設，擴大覆蓋範圍，全部縣級以上城市實現覆蓋。深入開展網絡優化，加強3G業務熱點區域連續覆蓋，網絡質量達到良好水平。

本集團積極推動自主創新，TD-LTE取得不斷進展。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六城市TD-LTE規模試驗和北京演示網穩步推進，已完成第一階段大部分設備安裝和基站開通。今年，我們攜手多國運營商代表，共同發起了「全球TD-LTE發展倡議」(GTI)，已有24家運營商加入，形成了聯合推動TD-LTE全球化商用的局面。

公司管理與企業管治

二零一一年，我們繼續深化推進低成本高效運營，在財務管理、網絡維護、設備採購、客戶服務、品牌建設、新業務運營等方面形成了具有特色的集中管理模式；成立中國移動國際有限公司，組建終端公司，專業化運營邁出實質性步伐。

本公司一貫秉持誠信、透明、公開、高效的企業管治原則，採取一套完整的企業管治架構和措施，確保良好的企業管治。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我們持續開展財務審計、內部控制審計和風險評估，針對高風險領域，深入開展專項審計，重點關注管理制度的優化完善，進一步強化閉環管理機制，防範重大經營風險，促進企業長期、持續、健康發展。

董事委任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經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議，董事會審議及批准，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奚國華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公司深信，奚國華先生在電信管理、運營和技術方面的專業知識和豐富經驗，將使本公司獲益良多。在此，我謹代表董事會對奚國華先生的加入表示歡迎。

企業社會責任與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一貫注重履行社會責任，在保障責任通信、減小數字鴻溝、應對氣候變化、投身社會公益等各個方面作出切實貢獻。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我們在雲南地震、南方強降雨等自然災害發生時，第一時間提供應急通信服務，全力保障搶險救災工作。我們致力節能減排，深入推進「綠色行動計劃」，推廣節能技術，開展技術創新，實施多種措施，包括機房精確製冷，利用太陽能、風能為基站提供綠色電力等，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單位業務量耗電較上年同期下降8.7%。依托中國移動慈善基金會，積極實施公益項目，關愛弱勢群體，支持教育發展。其中，「中國溫暖12.1愛心基金—中國移動關愛行動」已累計資助愛滋致孤和特困兒童14,292名。

公司榮譽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公司繼續在多方面獲得各界的認可和嘉獎。本公司被《金融時報》再度選為「全球五百強」，排名第十六位；在《福布斯》雜誌「全球二千領先企業榜」排名由去年的第三十八位升至第三十四位。「中國移動」品牌連續第六年入選明略行和《金融時報》發佈的「BRANDZ™ 100全球最強勢品牌」排名，列全球第九位，品牌價值上升9%。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標普公司和穆迪公司都保持了本公司等同於中國國家主權級的企業債信評級，分別為AA-/前景穩定和Aa3/前景正面。

公司股息

基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良好的經營業績以及考慮到未來的長期發展，按照二零一一年全年的利潤派息計劃，董事會宣佈，派發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每股1.580港元。

董事會相信，本公司良好的盈利水平與強勁的現金流產生能力，將為公司未來發展提供充足的支持，同時為股東帶來良好的回報。

展望未來

產業融合帶來的跨行業競爭，傳統通信行業競爭加劇、增長放緩，給本集團發展形成挑戰。同時，國民經濟的不斷發展，人們消費水平的不斷提高，將進一步激發社會對通信和信息服務的需求；國家對自主創新通信技術的支持和鼓勵，將為本集團的發展帶來日趨正面的外部環境；移動互聯網的迅猛發展和物聯網的廣泛應用，為本集團發展帶來廣闊的機遇。

面對機遇與挑戰，我們將全面實施可持續發展戰略，以創新推動發展，以低成本高效運營實現價值提升。我們將拓展新領域，推動移動互聯網和物聯網的規模發展，實現新一輪價值增長；探索新模式，打造開放、共贏的一體化平台，創建未來核心競爭優勢；強化客戶導向，推進業務與服務創新，鞏固市場領先地位；構建面向未來、融合開放、優質高效的通信網絡；同時，大力推進3G經營，發揮國際影響力，推動和加快TD-LTE技術的全球化發展。

我們將遵循積極謹慎的原則，尋找合適的投資機會，拓展更廣泛的通信市場，努力為投資者創造價值。

王建宙
董事長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

未經審核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2010年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營運收入(營業額)	4		
通話費及月租費		157,367	151,807
增值業務收入		80,448	67,909
其他營運收入		12,265	10,102
		<u>250,080</u>	<u>229,818</u>
營運支出			
電路租費		2,295	1,805
網間互聯支出		11,379	10,684
折舊		48,361	42,259
人工成本		13,107	11,128
其他營運支出		99,952	90,545
		<u>175,094</u>	<u>156,421</u>
營運利潤		74,986	73,397
其他收入淨額		778	922
營業外收入淨額		222	270
利息收入		3,563	2,631
融資成本		(339)	(619)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2,016	—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2)	(27)
除稅前利潤	5	81,224	76,574
稅項	6	(19,854)	(18,753)
本期間利潤		61,370	57,821
本期間其他收益			
換算境外企業的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19)	20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		(499)	—
本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u>60,752</u>	<u>57,841</u>

未經審核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2010年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股東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	61,283	57,643
非控制性權益	87	178
本期間利潤	<u>61,370</u>	<u>57,821</u>
股東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60,665	57,663
非控制性權益	87	178
本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u>60,752</u>	<u>57,841</u>
每股盈利—基本	8(a) <u>人民幣3.05元</u>	<u>人民幣2.87元</u>
每股盈利—攤薄	8(b) <u>人民幣3.02元</u>	<u>人民幣2.84元</u>
EBITDA(人民幣百萬元) ¹	<u>124,152</u>	<u>116,612</u>

本公司股東股息之詳情載列在附註7內。

¹ 本公司對EBITDA的定義為未扣除稅項、應佔合營公司虧損、應佔聯營公司利潤、融資成本、利息收入、營業外收入淨額、折舊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前之本期間利潤。

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以人民幣列示)

		於2011年 6月30日	於2010年 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375,498	385,296
在建工程	9	75,443	54,868
預付土地租賃費		12,177	12,040
商譽		36,894	36,894
其他無形資產		778	813
聯營公司權益		41,232	40,175
合營公司權益		6	8
遞延稅項資產		12,527	9,72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5	162
其他金融資產		127	127
		<u>554,807</u>	<u>540,103</u>
流動資產			
存貨		3,408	4,249
應收賬款	10	9,590	7,632
其他應收款	11	14,917	7,026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1	11,507	10,151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2	247	293
預付稅款		2	135
銀行存款		217,476	204,8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12,558	87,543
		<u>369,705</u>	<u>321,832</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4	116,229	111,646
應付票據		980	502
遞延收入		61,367	43,48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95,756	85,716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2	11	15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4	35
帶息借款	15	170	4,981
融資租賃承擔		68	68
稅項		9,575	9,178
		<u>284,190</u>	<u>255,630</u>
淨流動資產		<u>85,515</u>	<u>66,20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結轉		<u>640,322</u>	<u>606,305</u>

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以人民幣列示)

		於2011年 6月30日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承前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40,322	606,305
非流動負債			
帶息借款	15	(28,616)	(28,615)
遞延收入(不包括即期部分)		(195)	(248)
遞延稅項負債		(17)	(39)
		<u>(28,828)</u>	<u>(28,902)</u>
資產淨值		<u>611,494</u>	<u>577,40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2,139	2,139
儲備		<u>608,022</u>	<u>574,018</u>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610,161	576,157
非控制性權益		<u>1,333</u>	<u>1,246</u>
總權益		<u>611,494</u>	<u>577,403</u>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制 性權益	總權益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儲備	一般儲備	匯兌儲備	中國 法定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10年1月1日	2,139	386,375	(291,972)	72	(1,039)	129,918	281,255	506,748	886	507,634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 6個月的權益變動										
本期間利潤	—	—	—	—	—	—	57,643	57,643	178	57,821
其他綜合收益	—	—	—	—	20	—	—	20	—	20
本期間總收益	—	—	—	—	20	—	57,643	57,663	178	57,841
支付給股東的股息 (附註7(b))	—	—	—	—	—	—	(25,651)	(25,651)	—	(25,651)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的 股份	—	39	(3)	—	—	—	—	36	—	36
於2010年6月30日	<u>2,139</u>	<u>386,414</u>	<u>(291,975)</u>	<u>72</u>	<u>(1,019)</u>	<u>129,918</u>	<u>313,247</u>	<u>538,796</u>	<u>1,064</u>	<u>539,860</u>
於2011年1月1日	2,139	386,476	(291,980)	72	(1,174)	154,178	326,446	576,157	1,246	577,403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 6個月的權益變動										
本期間利潤	—	—	—	—	—	—	61,283	61,283	87	61,370
其他綜合收益	—	—	(499)	—	(119)	—	—	(618)	—	(618)
本期間總收益	—	—	(499)	—	(119)	—	61,283	60,665	87	60,752
支付給股東的股息 (附註7(b))	—	—	—	—	—	—	(26,718)	(26,718)	—	(26,718)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的 股份	—	60	(11)	—	—	—	—	49	—	49
提取中國法定儲備	—	—	—	—	—	8	—	8	—	8
於2011年6月30日	<u>2,139</u>	<u>386,536</u>	<u>(292,490)</u>	<u>72</u>	<u>(1,293)</u>	<u>154,186</u>	<u>361,011</u>	<u>610,161</u>	<u>1,333</u>	<u>611,494</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126,177	126,588
投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68,921)	(79,464)
融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u>(32,144)</u>	<u>(26,213)</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25,112	20,911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543	78,894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u>(97)</u>	<u>30</u>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12,558</u>	<u>99,835</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編製基準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是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文編製，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本集團中期財務報告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獲得許可發出。

除了載列在附註2內的會計政策變更之外，本集團中期財務報告是按照二零一零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的。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的中期財務報告時所作的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按目前情況為基準計算的經匯報資產和負債、收入和支出的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金額有異。

本集團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和部分附註。附註闡述了自二零一零年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瞭解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變動和表現方面確屬重要的事件和交易。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和附註沒有包括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本集團中期財務報告雖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中期財務報告亦經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了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無重大修訂獨立審閱報告載於將寄送各股東的中期報告中。

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但資料則源自有關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索取。本公司核數師已在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六日的核數師報告中對這些法定財務報表出具無保留意見。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多項新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含《國際會計準則》和詮釋)。這些準則在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提前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因這些準則變化而於其後頒佈了多項類似的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含《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具有相同的生效日期，而且在所有重大方面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內容完全相同。

其中，下列列示適用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聯方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度改進

上述修訂均沒有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將於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時生效或可自願被提早採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均可能會受到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在本中期財務報告發出日後公佈的新增詮釋或其他變更所影響。因此，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將會採用的會計政策未能於本集團中期財務報告發出時明確地確定。

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是本集團可賺取收入及產生費用的商業活動的組成部分，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是以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的以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為目的的內部財務報告為基礎而確定。在所呈列的期間內，由於本集團僅從事移動電信及相關業務，因此本集團沒有經營分部。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經營業務於中國內地進行，所以本集團沒有列示地區資料。就本集團中期財務報表而言，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以外的資產及由中國內地以外的活動所產生的營運收入均少於本集團資產及營運收入的5%。

4. 營運收入

營運收入主要是指扣除中國營業稅後，使用本集團移動通信網絡產生的通話費、月租費、增值業務收入及其他營運收入。營業稅按有關於中國內地提供服務而產生收入的約3%計徵。由香港移動通信網絡及相關服務產生的收入不需要徵收營業稅金。

增值業務收入主要由話音增值業務、短信業務、無線上網業務及其他數據業務產生。

其他營運收入主要是指網間互聯收入。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5.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呆賬減值虧損	1,983	2,19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7	34
經營租賃費用		
— 土地及建築物	3,838	3,484
— 電路租費	2,295	1,805
— 其他	1,380	1,191
退休計劃供款	1,356	1,096

6.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期稅項		
本期間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提撥的香港利得稅準備	64	65
本期間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提撥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	22,606	21,737
	22,670	21,802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和轉回	(2,816)	(3,049)
	19,854	18,753

- (i)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應評稅利潤以16.5%計提(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 (ii)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是根據相關的中國所得稅法規，按本集團的應評稅利潤以法定稅率25%計算，但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和若干業務設於中國經濟特區的附屬公司，在二零一一年適用的優惠稅率為24%，並將於二零一二年及以後年度調高至25%。本集團的遞延所得稅是按照暫對性差異預期變現或結算期間適用的稅率來確認。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7. 股息

(a) 本期間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結算日後宣派一般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580元 (折合約人民幣1.314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417元 (折合約人民幣1.236元))	<u>26,370</u>	<u>24,802</u>

一般中期股息乃以港元宣派，並以港幣1元=人民幣0.83162元(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公佈的結算匯率)折算。由於一般中期股息乃於結算日後宣派，故此並未確認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負債項內。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期間核准及支付的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期間核准及支付的一般 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597元(折合約人民幣1.359元) (二零一零年：港幣1.458元(折合約人民幣1.284元))	<u>26,718</u>	<u>25,651</u>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期間的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61,283,000,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643,000,000元)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20,066,270,777股(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061,638,515股)計算。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8. 每股盈利(續)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本期間的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61,283,000,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643,000,000元)及股份加權平均數20,311,324,178股(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316,932,802股)計算如下：

股份加權平均數(攤薄)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股份數目	2010年 股份數目
股份加權平均數	20,066,270,777	20,061,638,515
根據本公司的認股權計劃發行被視為 無代價股份的影響	<u>245,053,401</u>	<u>255,294,287</u>
股份加權平均數(攤薄)	<u>20,311,324,178</u>	<u>20,316,932,802</u>

9.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

(a) 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的成本為人民幣61,509,000,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1,021,000,000元)。

(b) 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業、廠房及設備註銷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351,000,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69,000,000元)。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0.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減值虧損後餘額，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30天以內	6,522	5,295
31天至60天	1,416	1,317
61天至90天	967	639
90天以上	685	381
	<u>9,590</u>	<u>7,632</u>

應收賬款主要由移動電話用戶的賬款結餘組成。移動電話用戶的賬款結餘自賬單發出日期起計一個月內到期付款。移動電話用戶的賬款結餘如已逾期或超過信貸額度，則需先行償還所有結欠，才可繼續使用有關電話服務。

應收賬款數額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11. 其他應收款、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主要包括應收銀行利息、公用事業押金、租賃押金及委託貸款。除應收公用事業押金及租賃押金外，其他應收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委託貸款為通過銀行對中國其他大型國有企業發放的貸款，這些貸款初始以5.10%至5.12%的年利率計息，並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同期貸款基準利率上調而調升，且將於一年內償還。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主要包括預付租賃費。

12. 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這筆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	16,302	6,043
現金及銀行活期存款	96,256	81,500
	<u>112,558</u>	<u>87,543</u>

14.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主要包括網絡擴充項目開支、維護及網間互聯支出的應付款。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須於以下未來期間支付：		
1個月或按通知	93,805	88,525
2個月至3個月	7,155	9,888
4個月至6個月	4,861	5,519
7個月至9個月	5,094	3,337
10個月至12個月	5,314	4,377
	<u>116,229</u>	<u>111,646</u>

所有應付賬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或接獲要求時償還。

15. 帶息借款

	註	於2011年6月30日			於2010年12月31日		
		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總計	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總計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債券	(i)	—	4,983	4,983	4,981	4,982	9,963
應付遞延對價	(ii)	—	23,633	23,633	—	23,633	23,633
銀行短期貸款	(iii)	170	—	170	—	—	—
		<u>170</u>	<u>28,616</u>	<u>28,786</u>	<u>4,981</u>	<u>28,615</u>	<u>33,596</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5. 帶息借款(續)

以上所有帶息借款均無抵押，其非即期部分並不計劃於一年內償還。

- (i) 二零零一年六月十八日發行的本金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00元的十年期債券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全額兌付。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債券的結餘指本金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00元的十五年期擔保債券(「十五年債券」)，該等債券以相等於其面值的發行價發行。

十五年債券是以固定利率計息，每年支付，年息率為4.5%。債券本金金額的100%將會在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八日兌付。

本公司就債券所須履行的責任提供了不可撤銷連帶責任保證。最終控股公司—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也就本公司所承擔的擔保責任提供再擔保。

- (ii)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應付遞延對價結餘分別指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四年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遞延對價結餘人民幣9,976,000,000元及人民幣13,657,000,000元。這些價款結餘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到期。

應付遞延對價結餘為無抵押，以兩年期LIBOR美元掉期年利率計息(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年利率1.123%至1.238%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年利率3.238%至3.331%)。本公司任何的其他高級債務優先於這些款項支付。本公司可以在到期日前任何時間提早償付所有或部分款項，而毋須交付罰款。

- (iii) 銀行短期貸款由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收購的中移鼎訊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承借。這些銀行貸款均無抵押，年利率為5.88%或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同期貸款利率，且將於一年內償還。

16. 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股份數目	港幣百萬元	折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1年1月1日	20,065,423,246	2,006	2,139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154,455	—	—
於2011年6月30日	20,067,577,701	2,006	2,139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6. 股本(續)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的認股權如下：

	認股權數目	行使條款	認股權 合約期限
賦予董事的認股權			
—2002年7月3日	7,000	5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50%於發行日5年後可行使	10年
—2004年10月28日	744,175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2004年12月21日	475,000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2005年11月8日	4,885,500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賦予員工的認股權			
—2002年7月3日	28,942,334	5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50%於發行日5年後可行使	10年
—2004年10月28日	118,445,029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2005年11月8日	267,351,980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認股權數合計	<u>420,851,018</u>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賦予任何認股權予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的僱員，亦無任何失效的認股權。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董事和僱員已分別行使800,000股和1,354,455股普通股的認股權以認購本公司的股份。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6. 股本(續)

本期間內行使的認股權詳情

賦予日期	行使價	行使認股權的 每股加權 平均收市價	已收所得款項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2002年7月3日	港幣22.85元	港幣72.52元	港幣24,104,579元	1,054,905
2004年10月28日	港幣22.75元	港幣72.32元	港幣5,904,876元	259,555
2005年11月8日	港幣34.87元	港幣70.41元	港幣29,290,626元	839,995
				2,154,455

17. 關連方交易

(a) 與中國移動集團的交易

下文概述本集團在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中國移動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中國移動集團」)進行的主要關連方交易。

	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通信服務收入	(i)	480	—
通信服務費用	(i)	372	876
物業租賃及管理服務費用	(ii)	335	439
利息支出	(iii)	110	384
網間結算收入	(iv)	146	161
網間結算支出	(iv)	224	215
電路租費	(iv)	63	29
網絡容量租賃費用	(v)	428	282
市場服務收入	(vi)	50	12
市場服務費用	(vi)	288	331

註：

- (i) 該款項是指已收/應收或已付/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的通信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服務、通信線路及管道的施工服務和通信線路維護服務款項。
- (ii)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就辦公室、營業網點及貨倉的經營租賃而已付/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的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7. 關連方交易(續)

(a) 與中國移動集團的交易(續)

註：(續)

- (iii)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與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中國移動香港(BVI)有限公司提供收購附屬公司的價款結餘而已付/應付的利息支出。
- (iv) 該款項是指已付/應付或已收/應收中國移動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鐵通集團有限公司的網間結算及電路租費款項。
- (v) 該款項是指已付/應付中國移動集團有關租賃TD-SCDMA網絡容量的租賃費用。
- (vi) 該款項是指已收/應收或已付/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為使用現存的營銷管道(如實體營業廳和網上營業廳)和相關資源的市場服務費。

(b) 與聯營公司的交易

本集團與其施加重大影響的聯營公司發生關聯方交易。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的關聯交易主要為按照正常商業條款下存放在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浦發銀行」)的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移動通信服務收入。

		於2011年 6月30日	於2010年 12月31日
	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	(i)	<u>10,104</u>	<u>1,999</u>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2010年
	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ii)	40	—
移動通信服務費收入	(iii)	<u>17</u>	<u>—</u>

- (i) 該餘額為截止報告期末本集團在浦發銀行的銀行存款。
- (ii) 利息收入為存放在浦發銀行的存款產生的利息。適用利率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一般存款利率。
- (iii) 該款項為本集團向浦發銀行提供通信服務的收入。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7. 關連方交易(續)

(c) 與其他政府相關企業的交易

本集團是一家與政府相關的企業，並於現時為政府相關企業所主導的經濟體系下運作。「政府相關企業」是指國家通過政府部門、機關、附屬公司和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企業。

除與中國移動集團發生交易外(見附註17(a))，本集團與其他政府相關企業之間發生的單項不重大但合計重大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項目：

- 提供和接受電信服務，包括網間結算收入/支出
- 採購商品，包括利用公共設施
- 銀行存款
- 提供委託貸款

上述交易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其條款與非政府相關企業的交易條款相似。本集團根據政府制定的資費標準(如適用)或通過商業協商釐定電信服務及產品價格。本集團還制定了貨品及服務的採購政策及審批流程。這些採購政策及審批流程並不因交易方是否為政府相關企業而有所區別。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8. 承擔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土地及建築物的承擔		
—已授權及已訂約	4,140	4,469
—已授權但未訂約	19,070	14,211
	23,210	18,680
電信設備的承擔		
—已授權及已訂約	15,700	17,669
—已授權但未訂約	68,855	79,819
	84,555	97,488
承擔總額		
—已授權及已訂約	19,840	22,138
—已授權但未訂約	87,925	94,030
	107,765	116,168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土地及建築物 人民幣百萬元	電路租費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1年6月30日				
1年內	5,311	948	837	7,096
2年至5年	10,725	1,110	886	12,721
5年後	3,580	320	172	4,072
	19,616	2,378	1,895	23,889
於2010年12月31日				
1年內	5,100	1,121	730	6,951
2年至5年	10,250	1,335	687	12,272
5年後	3,652	360	150	4,162
	19,002	2,816	1,567	23,385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9. 結算日後事項

董事會於結算日後宣派一般中期股息，有關詳情載於附註7(a)。

20. 已頒佈但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和詮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本集團中期財務報告刊發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一些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尚未生效，亦沒有在本集團中期財務報告採用的修訂、新準則和詮釋。

在這些發展中，下列列示可能會適用於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

	在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轉移	201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所得稅—遞延所得稅—相關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列報	2012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在其他主體中所享有權益的披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5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這些修訂和新準則對初始採用期間的影響。到目前為止，本集團相信，採納這些修訂和新準則可能導致新增或修訂披露，但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應該不會有重大的影響。

21. 比較數據

為與本期間的披露保持一致，某些比較數據進行了調整。

對中期業績若干事項的評論

1. 資本開支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以「科學規劃、優化管理、量入為出、投資長遠」為原則，着力加強工程管理，優化資源配置，有效支撐公司客戶、話務量和數據流量的增長。本集團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618億元，佔營運收入比重為24.7%。資本開支主要用於基礎網絡、傳輸、支撐系統及機樓等方面的建設和新技術、新業務的發展，並主要以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支付。為了保證投資效益，本集團全面採用2G/3G融合組網方式，在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資本開支中，超過70%的投資均可用於3G。本集團將進一步鞏固網絡優勢，保持網絡能力和質量的整體領先，促進2G、3G、WLAN網絡協調發展；堅持理性投資，推進集中化建設，認真考慮資本開支投入的成本效益，實現公司低成本高效運營，確保取得良好的投資回報。

2. 營運支出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面對普及率不斷上升和市場競爭激烈等多方面挑戰，本集團在堅持「前瞻規劃、有效配置、理性投入、精細管理」的成本資源分配原則下，進一步加大對銷售推廣、客戶服務、渠道建設、網絡優化等方面的投入以支撐公司業務穩定發展，堅持「客戶為根、服務為本」，開展理性競爭，強化成本精細化管理，不斷鞏固在網絡、業務和服務等方面的核心競爭力。本集團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營運支出為人民幣1,751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1.9%，營運支出佔收入比為70.0%。隨著公司業務的持續發展，規模效益得到有效發揮，在收入、客戶數、話務量分別比上年同期增長8.8%、11.3%和13.3%的同時，平均每分鐘營運支出比上年同期下降了1.2%。

3. 強勁的現金流及穩健的資本結構

穩定良好的業務及收入增長、精細的成本管控、高效的資本開支管理以及規模效益的進一步發揮使得本集團繼續獲得強勁的現金流。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自由現金流(扣除資本開支投入後的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達人民幣644億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存餘額為人民幣3,300億元，其中人民幣資金佔99.1%，美元資金佔0.2%，港幣資金佔0.7%。公司在保證運營所需資金的基礎上，通過發放委託貸款的方式對所持現金進行保值增值管理，並且對委託貸款進行嚴格的風險管控，發放對象均為內地大型國有企業，資金風險極低。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償還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廣東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八日發行的人民幣50億元債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借款佔總資本的比例(總資本為總借款與股東權益之和)約為4.7%，長、短期借款合計為人民幣298億元，本集團財務狀況繼續處於十分穩健的水平。總借款中，人民幣借款(主要為人民幣債券)佔20.8%，美元借款(主要為收購八省、十省的遞延對價的結餘)佔79.2%。本集團所有借款中約79.6%為浮動利率借款。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實際的平均借款利息率為2.17%，利息保障倍數(息稅前利潤與利息支出的比率)為230倍。

本集團將繼續堅持審慎的財務政策，嚴密管控財務風險，致力於持續保持強勁的現金流產生能力和保值增值能力，科學配置資源，保持穩健的債務結構和水平，鞏固和發展良好的經濟效益，持續為股東創造價值。

4. 人工成本

本集團不斷強化高效的人才管理和激勵機制，堅持以人為本，持續提升人力資源管理水平，在繼續保持企業人才競爭力的前提下，充分發揮全面預算管理和績效考核制度的積極作用，合理控制人工成本支出。為支撐業務良好發展，本集團進一步充實各方面人才力量，員工數有所增長，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共僱用員工170,019名。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人工成本支出為人民幣131億元，佔總營運收入比重為5.2%。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沒有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就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報告)進行磋商。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已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的所有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10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修訂)以規範董事的證券交易。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查詢，所有董事已確認在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向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每股1.580港元(未扣除應代扣代繳之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五日(星期四)暫停登記(包括首尾兩日)。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若要合乎收取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的資格，務請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在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給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將大約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五)派發予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五日(星期四)(「股權登記日」)在股東名冊內已登記的股東。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及《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本公司向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時，需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並以本公司為扣繳義務人。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如證券公司、銀行等，或其他組織及團體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將扣除10%的企業所得稅後派發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自然人股東，本公司將不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任何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依法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所定義)，如不希望本公司代扣代繳上述10%的企業所得稅，請在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向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其主管稅務機關所出具以證明本公司毋須就其所享有之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之文件。

預測性陳述

本公佈中所包含的某些陳述可能被視為《美國1933年證券法》(修訂案)第27A條和《美國1934年證券交易法》(修訂案)第21E條所規定的「預測性陳述」。這些預測性陳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其他因素，而這些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表現、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與預測性陳述中所暗示的將來的表現、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有重大的出入。關於上述風險、不確定性和其他因素的進一步資料，請參見本公司最近報送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美國證管會」)的20-F表年報和本公司呈報美國證管會的其他文件。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頁公佈中期業績

二零一一年中期報告將寄送各股東及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chinamobileltd.com>下載。

以上所載二零一一年中期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法定財務報表，但資料則節錄自將載於二零一一年中期報告內的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財務報告。

於本公佈之日，本公司董事會由王健宙先生、奚國華先生、李躍先生、魯向東先生、薛濤海先生、黃文林女士、沙躍家先生、劉愛力先生、辛凡非女士及徐龍先生擔任執行董事及由羅嘉瑞醫生、黃鋼城先生及鄭慕智博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